



司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年11月13日

發稿單位：司法行政廳

連絡人：廳長 許紋華

連絡電話：02-23618577#271 編號：109-129
0972-695-585

司法改革進度報告形式調整說明

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於106年8月12日召開總結會議，做出多項決議，並於同年9月8日發布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成果報告。為回應各界對於司法改革推動情形之關切，行政院與司法院(下稱兩院)每半年一次，定期就相關改革事項及進度向外界提出報告，迄今已辦理5次司法改革半年工作進度報告。

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成果報告發布迄今，司法院已完成並經立法或修法通過的法律案共計31項，行政命令案共計44項，已實施的行政措施共計35項；行政院(包括法務部及其他部會)已完成法律案共計24項，行政命令案共計39項，已實施的行政措施共計125項，司法改革已有紮實的初步成果。

兩院積極推動各項重要法案制定與修正的同時，延續司法改革

國是會議「多元聲音、全民參與」的理念，與社會各界持續展開溝通對話。司法院除商請各界人士擔任法案研修委員外，並於舉辦司改重要議題之公聽會、說明會、諮詢會、協商會、座談會及焦點團體會議時，邀請與議題相關之民間團體推薦代表與會溝通意見。其中，關於金字塔型訴訟制度、國民法官法、刑事訴訟法有關犯罪被害人訴訟參與及保護、再審、限制出境出海、簡易程序、量刑程序、證據法則、鑑定、沒收新制、落實司法弱勢者之制度性保障、檢察官不起訴處分之監督機制、自訴、刑事補償法、刑事訴訟有償制度、交付審判制度、刑事審判中轉介修復式司法研商會議、散布性私密影像罪量刑焦點團體會議、法官法修正、法官個案評鑑及職務法庭新制等，均於研議過程邀請相關民間團體推薦代表出席提供建言。司法院日後仍將秉持上述理念，在法案研議過程，邀請相關民間團體推薦代表與會，以各該會議為溝通平台，進行意見交換與整合。行政院並已啟動「推動民間夥伴參與司法改革決議落實規劃方案」，主動邀請司改國是會議決議提案委員及民間監督司改聯盟，參與司改決議各點次執行進度追蹤會議。其中法務部已針對落實獄政革新、犯罪被害人保護、推動國民檢察審查會制度、行政簽結制度明文化、

法官法相關子法增修、再議制度改革、保安處分執行法研修、行政機關估算不法利得及保護弱勢族群在司法中處境、律師法、偵查不公開等議題，邀請民間團體、司改國是會議委員參與50餘場司改議題會議，盤整相關問題，以共商合理有效之解決方案。

半年報的舉辦目的，主要是向外界說明司法改革的推動進程及成果，惟在講究迅速、效率的網路時代，政府施政資訊的提供，已有更加多元、便捷的傳播方式對外公布、說明。過去三年來，司法院於完成或推動每一重大的法案或司法改革作為時，均會即時以新聞稿或舉行記者會之方式向媒體及外界說明，並藉由社群媒體(LINE、臉書或IG)強化對外溝通。此外，兩院共同設立之司改進度追蹤平台(<https://judicialreform.gov.tw>)，亦按月彙整、更新各機關針對各項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決議的推動計畫與落實情形，讓各界能夠充分掌握及瞭解司法改革的具體進程。因此，相較於半年報是彙整過去司改成果而為定期性、重複性之報告方式呈現，現今採行以多元、不定期、即時之方式，將重要司改決議的推動進程對外說明，更可使各界迅速、有感掌握司改的脈動，而如需彙整性之報告，亦可視相關院部之狀況，於年終以書面、記者會或茶敘等方式為之，現階

段評估已無須維持以半年報的形式進行說明。

未來，兩院仍會持續深化司法改革，並利用各項管道適時向外界說明司改的進度及作為，持續與社會各界溝通及對話，打造全民有感的司改、全民信任的司法。